

(1950—1979)

20 世纪

中国侦探小说精选

任翔选编

谁是凶手



谁是凶手

任翔选编

中国文联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谁是凶手 / 任翔主著. —北京: 中国文联出版社,

2002.6

(20 世纪中国侦探小说精选. 1950—1979)

ISBN 7-5059-4061-9

I. 谁... II. 任... III. 侦探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 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38003 号

书 名	谁是凶手—20 世纪中国侦探小说精选 (1950—1979)
主 编	任 翔
出 版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 行	中国文联出版社 发行部
地 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100026)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秦启越
责任印制	李寒江
印 刷	北京瑞兴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296 千字
印 张	13
插 页	2 页
版 次	2002 年 6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6100 册
书 号	ISBN 7 - 5059 - 4061 - 9/I·3157
定 价	19.00 元

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

欢迎惠顾我们出版社的网站 <http://www.CFLACP.com>

凭栏十里菱荷香

(代序)

时至今日,当读者在感叹纯文学的昔日风采已随经济大潮的迭起而渐趋黯然失色之际,一个特殊的文学样式却依然生机勃勃,以自身独特的魅力占领着市场吸引着读者,这便是令人销魂的侦探小说。文坛上这一独特现象的存在,不得不教人刮目相看,究竟是何怪招使侦探小说在文学人口大量流失的今天备受青睐而一枝独秀呢?

倘若我们对纯文学的阅读人口流失的原因作一粗略的考察,便不难发现:尽管纯文学多年来在艺术表现的手法上不断地变换招式,企图以新鲜感招徕读者,然而这番苦心显然未被挑剔的读者所接受,相反由于纯文学越来越贵族化而使原本热心者逐渐失去了问津的勇气。这其中的症结是显而易见的,纯文学因过于关注作家的自身感触和表现手法的先锋性而忽略了大众读者的需求,而相形于纯文学的现实境遇,侦探小说之所以能一枝独秀,就在于它始终拥有广泛的公众基础和市场效应。诚然,读者频频光顾侦探小说并非作家刻意媚俗的结果。虽然我们无法排除某些作家具有明显的媚俗倾向,但更多的情况却是越来越多的作家将纯文学的因素融入侦探小说的自觉性比以往更高

1992-2/12

2 谁是凶手

了,从而把侦探小说的艺术品位提升到一个新的层次。由此看来,侦探小说对于读者的魅力,主要来自其自身的审美特性,而且这种特性具有满足人的普遍的心理需求。

如果说言情小说是满足了人们在情感需求上的白日梦,那么侦探小说则首先满足了人们与生俱来的一种探秘心理。这种心理的普遍性是显而易见的:无论是饱腹史书修养深厚的学究,还是趣味低下学养疏浅的市井平民,都无一例外具有探秘心理。侦探小说正是在一点上契合了读者的心理需求。一般而言,侦探小说总是以案件的发生拉开故事的序幕,紧接着便是侦探在现场寻找蛛丝马迹,然后展开调查和侦破。这种于一般文学作品中时有所见的悬念手段,在侦探小说里却有相当高的使用频率。作家们清楚,悬念具有唤起读者探秘心理的奇特效应,而侦探小说中的悬念更具有扣人心弦的魅力。这种悬念的力量,是由两方面的因素决定的。一方面由于在侦探小说里,构成悬念的事件往往都具有非常规性,即它是超出了人们正常的社会和生活秩序范围的人性行为。它对大多数人来说是陌生的,因为能够亲睹或遭遇这类事件的人毕竟是少数;但它又是一种危及人们生命和财产的行为,人们又感觉到与自己密切的关系。这种既让人感到陌生又让人感到与之有关连的事件,显然最能引起人们的关注。另一方面,由于事件本身的非常观性,而这些因素在尚未昭然与众之前,无疑具有一定的神秘性,其对读者的吸引力也是可想而知的。这其中或许包含着一段私情,一种私仇,或许隐藏着某种利益之争或家族隐私,当人们被层层疑云所困扰之时,探秘之心便处于欲罢不能的状态中了。

除了潜藏于案件背后的种种未知因素能引发读者的探秘欲外,侦探小说中侦探通过何种手段去侦破案件也同样能唤起读者的好奇心。如果说前一种探秘欲是读者急欲了解案件真相的

心理表现,那么后一种好奇心则是读者为满足探秘欲而表现出的心理期待,因为通常人们总是通过侦探具体的侦破步骤而逐步获得对整个案情的了解。很显然,在这种心理期待的支配下,读者的阅读过程往往会变成一种不自觉的参与侦破的过程,常常会与侦探一道寻找线索、分析案情、判断嫌疑对象,有时紧张的思维运作更甚于侦探本人。这种由于好奇心导致的强烈参与意识,显然只有在阅读侦探小说时才会表现得如此强烈。由此不难看出,侦探小说正是以其题材的独特性,在相当的程度上满足了人们所普遍具有的探秘心理,从而拥有了广泛的读者。

侦探小说以其独具魅力的悬念,轻而易举地抓住了读者的心绪和情感。这主要是侦探小说的表现内容决定了故事性和情节性是其构成的要件。尽管好的侦探小说在人物性格的刻画和主题内涵的挖掘上具有一定功力,但一般来说侦探小说的读者并不关注于此,案情的发展才是他们注目的焦点与核心。这就使得有较强读者意识的作家在侦探小说的创作中,不至投入过多的精力于人物性格的刻划,却十分注重于情节结构的匠心独运与巧妙设计。富有这方面才情的作家往往能把一个普通的案例,通过艺术的点化,成为一个情节离奇、峰回路转的精彩故事。因此,侦探小说绝大多数具有很强的故事性、情节性。我们很难想象用现代派的手法能够清晰准确地去展示一个复杂案件的侦破过程,更不用说将其表现得引人入胜了。很显然,侦探小说的这种结构特性,迎合了人们爱看故事的心理,受到众多读者的垂青。

侦探小说还具有明显的通俗性。这是因为,侦探小说所要表现的内容通常是一个完整的事件,而绝不会是现实生活的片段,也不会是某种情绪或意念的铺衍。这一特性使得侦探小说不会像某些先锋小说那样因题旨的深奥和表现手法的怪异而只

4 谁是凶手

适于为数有限的圈内人阅读。侦探小说一般是不至陷入让人抱怨看不懂的尴尬境地的,相反,它适合于一切有阅读能力的人们欣赏,其观赏价值也因此能获得充分的实现。此外,有些侦探小说由于对侦探高超的侦破手段和独特的思维能力进行了出色的艺术表现,使人物具有浓厚的传奇色彩,成为某种特殊的艺术范型,给整部作品以一定的传奇性。如风靡全球的福尔摩斯、波洛等,而这种传奇性,无疑也是满足读者观赏心理的重要因素。

一般而言,读者阅读文学作品是为了怡神养性,欣赏艺术美。但不可否定,在众多的读者里,人们有时也热衷于阅读那些表现罪恶与丑陋事物的作品,不然我们就难以解释为什么凶杀、暴力这类以展示人性之负面为主的作品会拥有一定的市场。侦探小说的表现内容决定了它或多或少地要涉及到凶杀、暴力等人性恶的展示。但这种展示显然不同于单纯表现凶杀、暴力的作品,因为这些内容在侦探小说中通常只是作为情节发展的必要环节而存在的,不会成为主导性的内容。但勿庸讳言,即便是这些有限的人性负面的表现,也会吸引相当一部分读者的审美注意力。事实上,当我们说侦探小说对人性负面的表现不同于以描写暴力性案件为主的作品,其根本处倒不在于表现力度上的差异,而在于表现的出发点不同。写暴力为主的作品以渲染性地展示人性的丑恶与残忍为目的,而侦探小说展示人性负面的目的,则是为了最终惩治罪恶,也就是说人性恶在出现之际便是惩治它的开端。综观中外的侦探小说作品,作为惩治罪恶执行者的侦探,几乎无一不是以正面形象出现的;而作为故事的结局,也都是以罪犯被法办,正义得到伸张的形式出现的。很显然,这就是侦探小说在道德取向上的一个向美意念。在侦探小说作品中,读者可以看到侦探在缉拿狡诈凶狠的罪犯时付出的惨重的代价,也可以看到凶犯在某些方面过人的本领和胆略,却

不可能看到罪犯在故事结束时仍逍遥法外。侦探小说的这一特性无疑是吸引读者的一个重要原因。当一个案件发生,在尚不知晓谁是凶手的情况下,读者更多地是受探秘心理的支配;而案情发展到一定阶段,凶手开始暴露而尚未被捕获时,读者则受惩恶心理的支配在阅读,期望凶手最终受到惩治。不用说,这种期待总能在侦探小说中得到满足。就读者而言,希望罪恶得到惩治的心理,应该说是人皆有之的,这是由人们与生俱来的向善向美意念所决定的,侦探小说总是表现正义战胜邪恶的精神内涵,正好契合了人们的向善意念,从而使得侦探小说拥有稳定的读者。

再有,侦探小说是涉法题材的小说。在社会分工越来越细并需要相互协作才能生存的现代社会里,能够把无数独立而平等的个体维系在一起的纽带应该是法律与道德,只有法律这种非人格化的制度才能做到一视同仁地对待每一个人。因为处于秩序与混乱的现代生活中,法律不仅是正义和理性的标志,而且,诚如马克思所说,法就是人民自己的《圣经》。表面上看,冷冰冰的法律条文与文学表现自由、丰富、复杂的人性是相冲突的,实际上,法律限制了权力的滥用,使个人拥有了自由平等的权力并意识到自由的向度,这些亦使得侦探小说拥有了自己的特色和无限丰富的可能性。它超越阶级、集团与身份,并使得这种文学具有广泛的社会性和人性,而聚焦于犯法与伏法这一紧张关系的结构中,亦更能表现日常生活所潜伏的人性的本质。正因为此,侦探小说并非命中注定是通俗快餐文学,它亦可以有很高的文化与艺术品位。关键的问题是在法律的亲和或对立关系中,是就事论事,还是以此为契机挖掘这种关系所隐含的社会文化意义和人性内涵。真正有品位的侦探小说,应该是通过秩序与混乱、守法与犯法的紧张冲突,让读者更深地体会到我们生

6 谁是凶手

存的世界和自身的境遇,从而提高人对自己权利、义务的认识,从而追求更美好的秩序与人生。

此外,从史的角度来看,虽然美国文坛怪杰爱伦·坡 1841 年发表的短篇小说《莫格街谋杀案》宣告了侦探小说这一特殊的文学体裁的诞生距今才 161 年。然而侦探小说这匹文坛“黑马”以闪电般的速度一跃而起以其独特的内容和形式风靡全球。到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西方侦探小说名流蜂起、宏放踔厉。我国的程小青以仿效之作的“霍桑探案”亦一度威震十里洋场的东方都市——上海。从此,中国有了自己的侦探小说。将近一个世纪过去了,在国外侦探小说仍以强劲之力冲击我国书市的今天,面对着如痴如迷的读者,编者始终有一份奢望。希望中国的侦探小说能如国外侦探小说一样扬眉吐气,在文学的园地里散发出独特的芳香。以此目的,于是便有了这套《20 世纪中国侦探小说精选》。丛书选本按时间的顺序编排。第一卷(1920—1949)选入以程小青、孙了红等为代表的侦探小说 9 篇;第二卷(1950—1979)选入以白桦、王亚平等为代表的侦探小说 9 篇;第三卷(1980—2000)选入以李迪、蓝玛等为代表的中篇侦探小说 5 篇;第四卷(1980—2000)选入以余华、莫怀戚等为代表的短篇侦探小说 13 篇。由于篇幅的限制,长篇侦探小说未列入此次编选的范围。丛书以史的发展为趋向,力图能勾略出中国侦探小说的发展脉络。容有不当,愿读者教我。中国侦探小说经历了“英美模式”、“苏联模式”、“日本模式”直至走向反模式的全过程,虽然行进中有些趑趄,但毕竟是从容沉稳地前行着。我们有信心相信这一独特文学形式终将会在中国的文坛大放光彩。

任 翔

2002 年五一节于北京怡园

目 录

无铃的马帮	白 桦(1)
双铃马蹄表	陆石 文达(40)
一件积案	国 翹(82)
一具无名尸体的秘密	式 丁(137)
神秘的解剖室	贺慈航 樊家信(242)
谁是凶手	高 琨(267)
蛛丝马迹	陆长源(287)
一件杀人案	叶一峰(312)
神圣的使命	王亚平(372)
后记	任 翔(405)

无铃的马帮

白桦

当你走在滇南峻岭狭窄的驿道上，你会看见所有的驿运马队——当地叫马帮——的“头马”的颈子上都挂着成串的铜铃，由于大小和质料的不同，所以，铜铃的音色也不同。马帮还隔着雾离你很远的时候，马铃的响声就像是在告诉你：“我们来了，我们来了，我们的马可不少，迎面来的马帮应该及早让路。”马帮真是一个喧嚷的行列，在黎明，它唤醒寂寞的山道；在傍晚，它惊飞林中的宿鸟……

——摘自一个旅人的笔记

一 奇怪的马帮

乳白的雾趁着夕阳西下而弥漫起来，它首先游行在森林里，使那幽静的森林变成一个迷阵，也许是树叶和藤萝受不了浓雾的侵袭，伤心地在那些垂头丧气的树枝上流下泪珠。森林里到处响着有节奏的滴水声，吓得一只顶着一双小角的小鹿不知所措，总以为四周都有猎人的脚步在逼近它，它惶恐地仰着头到处乱撞。老鹿把角挂在小树上睡觉的时候，它也为一点奇怪的响

2 谁是凶手

声惊醒。这时候，老鹿突然抬起头来，竖起耳朵，它从那无数“嗒嗒”的滴水声里听出了远处几声奇怪的响声，那是人的脚步声，它的头一摆就跑了。小鹿在一愣之后，也跟着老鹿的影子奔去了。

瑶族盘大妈正在森林里找自己那匹骚驴子^①，她已经找了半个时辰了，从寨边一直摸到森林的深处，她用一种瑶族人尖细的声调唤着自己的驴子：

“哦—哦！哦—哦！”她一声高一声低地叫着，她还不耐烦地说，“每回放出来就唤不回你！真野呀！哦—哦！……”

盘大妈是××寨瑶彝联防委员会的情报委员，这寨子是瑶彝同居的一个大寨子。她是一个细心的人，从不放过一点可疑的痕迹，她能从野兽的蹄迹认出野兽的形象、大小和走过了多久；同样，她曾经从一个稀罕的鸟声里找到一个特务，她也曾跟踪一个豹子的蹄迹找到了一个匪窝^②。她的细致多次受到边防军司令部的表扬，她这种警惕已经成为边疆人民生活中共有的习惯。

“哦—哦！哦—哦！”盘大妈站在一棵高大的冬枫树下，用手整理着自己尖得像塔顶似的鲜红头巾，她胸前一排银牌和那红色黄色的绒球都沾着微小的水珠，绣满红绿松杉树叶图案的裤脚管也被湿漉漉的露水浸湿了。她扯着尖细的嗓子叫着：“哦—哦！”

骚驴子从左面冲撞着跑过来，一直跑到盘大妈的面前停住了。盘大妈抓住缰绳假声假气地发着脾气：

“小骚驴！总得我来找你，走！”

① “公”驴子。

② 匪徒用豹子的蹄子爬行。

盘大妈拉着骚驴子往回走，嘴里咕噜着：

“雾这么大，你叫我满林子跑……”

骚驴子不但不感到自愧，反而突然挣着缰绳向山下大声号叫起来。盘大妈知道自己牲口的特性，它一见了草马^①或听见草马的声响就要叫呀跳的，盘大妈马上用力勒紧缰绳，把它拴在一棵橡树上。盘大妈心里想：我们寨今天就没有放出来草马呀！可哪儿来的草马呢？没有草马，驴子又怎个会叫呢？她轻轻地踏着败叶慢慢溜下去。她渐渐看见雾中有一群由南向北走的马的影子。她再往下溜了几尺，雾薄了，躲在一棵树背后隔着树叶往下瞄，一不小心绊动了脚下一棵小树，小树轻轻地骚动起来，沙沙作响。

这时，盘大妈看见不远的小道上，有一个头戴灰线帽，头发盖住了左眼，身上裹着一床棕色带蓝条毯子的人，似乎还留着两撇大胡子。他偏坐在为首的一匹浅黄色的草马上，可能由于听见驴子叫声和小树的响声，他勒住了头马，惊慌地回顾，其余的马也都停下来愣住了。那人见再没有动静了，也轻轻地“叱”了一声，头马静悄悄地迈开了步子，其余的马才紧跟着走开。盘大妈在心里数着数，一共十六匹马，除了头马驮的是人以外，第十二匹也驮了一个披黑毯子、戴贝蕾帽^②的人，由于他把头几乎缩进毯子里，所以盘大妈看不见他的面孔。其余的马有十四匹驮的是筒盐，有四匹驮的是草果^③，最后一匹的货架上还驮了一个小姑娘，从服装上看她是尼苏人^④的女儿。林中的风吹来一阵

① 母马。

② 法国扁圆的便帽，很像扁平的南瓜。

③ 一种香料和药材叫草果，是滇南特产。

④ 彝族的一个分支。

4 谁是凶手

浓雾,渐渐把盘大妈和马帮隔离远了。盘大妈盘算着:这真是一个奇怪的马帮!头马没有挂铃;还驮着十驮奇怪的货物——盐不是往内地运的货;他们走了一条奇怪的道路——这森林里的小道走马帮是很困难的,藤萝像网一样,路窄得只能走岩羊和有经验的猎人;更奇怪的是他们还选择了这个时候,前无村寨,后无马店,林中又没有宽敞的地方开亮^①,夜就要来了。

盘大妈回身拉着自己的驴子,穿过浓雾和树林跑到寨上。夜来了,黑得伸手不见掌,接着狂风骤然来了,春雷在空中轰鸣,它跟着闪电的光向森林劈响,树林咆哮起来,好像整个森林惊醒了。

盘大妈冒着雷雨扑进联防队长朱林生的屋里。朱林生是全寨最精干的壮小伙子,大家除了因为他对人民政府、解放军忠实以外,还因为他勇敢,所以他被选为队长。

他见盘大妈满脸是水,马上从火塘边跳起来问:

“有事情?”

“有事情。”盘大妈向他一招手,朱林生走过来,盘大妈在他耳朵边,悄悄把她在林中见到的情形详细告诉了他。

“给!”林生家妈递过来他的火药枪和一个点着了火的火把。“等等,我给你拿蓑衣!”

“不拿了,阿妈。”朱林生接过来火药枪和火把就和盘大妈转身出门了,“啪”一声,随手带上了门。

“这孩子,阿妈慢了一步就淋着走了!”林生家妈回身看着已经做熟了的菜饭说,“我也不想吃了,等着他吧……”

盘大妈和朱林生顺着小路,举着油松火把向着离寨东十五里的一个苗家寨——红坡头奔去,因为他们知道红坡头昨晚刚

^① 开亮——马帮的术语:露宿。

刚来了一个边防军的巡逻队，他们要把这个情报报告给巡逻队。

二 三个赶马人

那个奇怪马帮正在雷电闪射的林中艰难地走着，赶马的三个人跳下马，拉着马匹，低声吆喝着它们往前走。

“魏大叔！”小姑娘在最后一匹马旁边用哭腔叫着，“还走！想把马拖死，也想把人拖死呀！”

“别叫！”第十二匹马旁边那个戴贝蕾帽的人不耐烦地小声说，“就要到了！小梨英！”

“她是不想要银子^①了！”拉着头马的跛子萧五狠狠地咕噜着，“不然就会给你三倍的价钱！呃？”

“这还能走呀？”小姑娘又嚷起来，“要是走大路，今晚刚好住在红坡头，又不是急帮，非要走这条路，赶！路也绕远了，马也拖死了！”

“你叫！”魏福停下来，压低嗓门对她说，“马！马！我们的十二匹不算马，就你的马值钱！你不懂得马帮的规矩！一个丫头片子吱吱吵吵，不怕霉气？红坡头，你去住好啦！我们要赶路，懂不懂？你再要讲话，我……”在闪电的光下，小梨英看见了魏福发青的脸，恶狠狠的斜眼和扁平的鼻子，他那右眼角的一条刀痕扯到耳朵根上。小梨英不由得打了一个寒噤。

魏福就是这个奇怪马帮的主人，他的历史很简单也很复杂，简单的是谁都知道这个四十岁的人赶了二十年马，复杂的是别人不知道他怎样赶马赶发的，他曾经从两匹马赶到九十九匹，那

^① 边境仍然有人暗地里使用银元，这里的银子就是指银元。每元约值人民币五角。

是×国人在滇西修滇缅公路的时候，他给×国人驮材料；他又从九十九匹赶到了三匹，那是因为他有一次驮鸦片被国民党军队连马匹一起“没收”了；但他又从三匹赶到了五十匹，那是因为他谋杀了同路的一个马锅头，吞了他的马，他右眼角上的刀痕就是那个屈死者临死前在魏福脸上留的暗记。他渐渐地大胆了，解放前，他为×国商人往外驮过“普通商品”^①；他也帮过×国“侨民”往内驮过“甘蔗”^②；他还跟过×国人的“植物研究组”^③走遍哀牢山和高黎贡山。总之，他常常在一些地方向外国的领事揽生意，渐渐跟外国人勾搭起来，表面上看起来这好像是他的生财之道，实际上他和那些外国领事已成为一体了。解放以后，他卖了三十八匹马，自己留了十二匹精干的牲口，仍然赶马，他好像变得很守法令，他从来没有忘记到人民政府领通行证，也没有忘记到税局过税。这一回表面上也查不出他的违法，至于走大路走小路这是赶马人的乐趣和自由。他的盐是从内地运到边境的，因为国营贸易公司最近也运来大批食盐，他的盐卖不出去，只好贴了税往回运……但实际上，他借打猎为名，在边境一个跨界森林^④里又会见了他的老主顾——解放前的一个外国领事，这位“领事”连同一袋伪造大头^⑤一起还交给魏福两条野猪，托他把野猪肚子里的“少量货物”带给中国境内一个天主教堂的神甫。这位“领事”对魏福说：“老朋友！这是我离开中国以后和你第一次联系，这少量货物是我国政府给在赤色中国内对我们存在着希望的人的支援。我费了很大的劲，很不容易才带到这里，

① 当时称做“普通商品”的东西，由马帮往外运的，大部分是中国的珍贵文物。

② 甘蔗捆里是枪支，当时国民党的海关明知而不敢问。

③ 借科学团体的名义的特务组织。

④ 森林坐落在两个国家的界线上。

⑤ 伪造的有袁世凯头像的银元。

现在更困难了……这些，你一定要带到，要瞒过中国共军的巡逻队，上帝保佑你！一路平安！你要是遭遇到困难的时候，神甫会用电报告诉我！再见！”就这样，魏福同他的伙计萧五商量的结果，第一天就要走××森林，绕过红坡头的巡逻队，黑夜从××寨背后走过去。

萧五这个人年纪也并不太大，只有三十挂零，可他偏偏留了个小胡子假装老练，他虽然没有魏福的历史复杂，可他很小的时候就和一群国际土匪混在一起。五年前他因为和同伴争夺一个傣族女人，被同伴推下悬崖，虽然没死，却摔断了左腿。恰好遇见了赶马人魏福，收留了他，医好了他的左腿，他的左腿从此短了一寸多，但他的右腿很灵活，一蹬道边的石头就能纵身上马，所以他仍不失为一个马老板的帮手。

雷雨在这一阵小了，渐渐停了，在萧五的面前出现了一个较宽阔的河谷，他们认为这里离危险地带稍微远了些，萧五和魏福决定就在这里停下来“开亮”。

魏福向小梨英叫道：

“小梨英，你可饿了，嗯？”

“早就饿得发慌了。”小梨英一停下就往地下坐。

“那还不快去把锅解下来，做饭！快！”

“我不做！”小梨英摆着头干脆地说，“我的马雇给你们，人也没雇给你！”

“哟！”萧五装着惊讶的声调说，“我们把你带来是叫你来做客的吗？好！你坐吧！等会儿有你受的！”

“小梨英！”魏福走到小梨英面前蹲下，假声假气地说，“好姑娘，你爹今天早上不是躺在床上嘱咐过吗，他把你交给我们了，他不是还教你叫我魏大叔吗？我们走一条路就是一家人，头一天……”